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3-040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6.5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40,800,551.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57,756,709.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043,841.06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月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11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实际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0,800,551.00
减：发行费用	57,756,709.94
募集资金净额	383,043,841.06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1,769,632.56
投入募投项目-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	138,310,122.45
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63,257,038.64
加：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7,953,261.67
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553,059.81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9,213,368.8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英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佛子岭路支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力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本期余额	存储形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554748219889	9,056,021.40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470279202785	32,6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471579197481	34,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13902831310588	464,637.46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1390283137800053	9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0608280000001153	已销户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	184264948110	92,710.03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佛子岭路支行	1314064019300218227	0.00	活期
合计		169,213,368.89	

备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账号 0608280000001153，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23,336,793.65元，各募投项目具体投入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21,769,632.56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相应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050 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96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实际收益	期限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75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0,000.00	368,866.41	2022.03.21-2022.06.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75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0,000.00	1,143,039.56	2022.03.21-2022.06.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418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0.00	123,382.99	2022.03.30-2022.06.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418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0.00	42,409.67	2022.03.30-2022.06.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NNT00100)	保本浮动收益类	89,900,000.00	679,791.78	2022.03.24-2022.06.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75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6,500,000.00	282,945.21	2022.06.22-2022.09.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75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6,500,000.00	864,095.79	2022.06.22-2022.09.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NNT00125)	保本浮动收益类	90,900,000.00	698,809.32	2022.06.27-2022.09.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132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0.00	82,926.03	2022.09.05-2022.12.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NT00157)	保本浮动收益类	91,500,000.00	650,151.37	2022.09.28-2022.12.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6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7,000,000.00	801,990.00	2022.10.11-2023.01.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6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7,010,000.00	233,892.44	2022.10.11-2023.01.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NT00202)	保本浮动收益类	92,000,000.00	653,704.11	2022.12.29-2023.03.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65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510,000.00	185,987.51	2023.1.12-2023.4.1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65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500,000.00	638,474.96	2023.1.12-2023.4.17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NNT00266)	保本浮动收益类	92,500,000.00	502,794.52	2023.4.4-2023.6.5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8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2,600,000.00		2023.4.20-2023.7.24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8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4,000,000.00		2023.4.20-2023.7.25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NNT00314)	保本浮动收益类	93,000,000.00		2023.6.12-2023.9.12	否
合计				7,953,261.67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或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9,213,368.89元，将按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需要建设厂房并安装新增的生产设备，而市场环境的变化对项目的设备比对、建设施工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外宏观环境的影响也使得部分时间段的建设工作出现了一定的延迟，造成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并投产。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该项目系“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二期建设项目，将在“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完工后开始建设，因此“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的项目延时将导致“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043,841.06				2023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63,530,847.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336,793.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承诺投资项目										
1. 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	否	360,000,000.0	230,000,000.00	63,530,847.12	160,079,755.01	69.60%	2023.12.31	0.00	不适用	否
2. 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	否	140,000,000.0	90,000,000.00	0.00	0.00	0.00	2024.12.31	0.00	不适用	否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	63,043,841.06	0.00	63,257,038.64	100.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00.0	383,043,841.06	63,530,847.12	223,336,793.6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600,000,000.0	383,043,841.06	63,530,847.12	223,336,793.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需要建设厂房并安装新增的生产设备，而市场环境的变化对项目的设备比对、建设施工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外宏观环境的影响也使得部分时间段的建设工作出现了一定的延迟，造成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并投产。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p> <p>2. “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该项目系“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二期建设项目，将在“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完工后开始建设，因此“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的项目延时将导致“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2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21,769,632.56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相应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50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2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2023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96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9,213,368.89元，将按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